

# 德胜墩水资源综合利用服务费项目 2025 年度绩效自评报告

## 一、绩效目标批复下达情况

### (一)年初批复下达德胜墩水资源综合利用服务费项目资金 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根据《盐池县财政局关于批复 2025 年盐池县部门预算的通知》(盐财(预)指标〔2025〕001 号), 财政下达水资源综合利用服务费 490 万元。本项目资金主要用于绿化供水开支, 主要目标是向城北绿化供水 360.27 万方, 保障林木的存活率。

### (二)年度中由县级资金安排下达德胜墩水资源综合利用服 务费项目资金预算和绩效目标情况

无。

## 二、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# (一)资金投入情况分析

#### 1、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

2025 年财政拨入 490 万元, 资金到位率 100%。

#### 2、项目资金执行情况分析

2025 年支付宁夏水投盐池水务有限公司 490 万元, 资金执行率 100%。

#### 3、项目资金管理情况分析

### (二)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分析

## 1、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数量指标：绿化供水量 360.27 万方。

(2) 质量指标：林木成活率 90%。

(3) 时效指标：供水完成时间 2025 年 12 月底。

(4) 成本指标：供水量 360.27 万方，供水单价 1.94 元/方，总计 490 万元。

## 2、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(1) 社会效益：人居环境改善情况效果显著。

(2) 生态效益：防风固沙，减少水土流失效果显著。

(3) 可持续影响：长期持续发挥生态作用。

## 3、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

社会公众满意度 90%。

## 三、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和下一步改进措施

无偏离绩效目标情况。

## 四、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

(一) 经过对项目资料、财务资料和其他数据的认真分析和核查，水资源综合利用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评价分值为 100 分。

(二) 评价结论。在资金使用方面，严格按照有关资金管理办法、财务管理核算制度，资金使用规范，相关资料齐全，成本控制有效，无挪用、截留经费情况发生。在项目管理方面，内业资料完整，保质保量的完成了项目建设。

(三) 对评价结果应用和公开情况。通过我县 2025 年实施项目自评显示项目的产出指标、各项效益指标均达到了预期目

标，项目的实施对改善了生态环境，促进农村经济发展起到了很好的推动作用。

本项目于 2026 年 3 月 31 日前在盐池县政府门户网站“绩效管理”专栏公开并保持长期公开状态。

## **五、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**

无其他需要说明的问题。